

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采购项目(梅市公资采字[2020] 第 G01 号) 招标项目论证会公告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梅州市人民医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梅市公资采字[2020]第 G01 号）进行公开招标。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合理制作招标文件，我中心将组织相关领域的专家于 2020 年 2 月 1 日 15:00（北京时间）对本项目的招标文件进行论证。

现征集潜在投标人提出意见和建议，请各潜在投标人将需要反映的内容与公司的基本信息（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以书面形式（法定代表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 17:30（北京时间）前送达至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政府采购中心（电话、传真或电邮等形式提交的无效），逾期不再受理。

特此公告！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集中采购机构名称：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地点：梅州市彬芳大道 32 号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姚先生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电话：0753-2265089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传真：0753-2259198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梅州市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点：梅州市江北

采购联系人：管先生

采购人联系电话：0753-2208586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1 月 19 日

意见征集表

致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根据发布的论证公告，对以下项目招标方案中的一些条款存有异议，现从合理性、必要性和鼓励公平竞争的角度出发，向贵方或采购人提出意见反馈如下，供研究参考：

项目名称	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梅市公资采字【2020】 第 G01 号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手机：		
联系电话：		传真：		E-mail：		
序号	原采购准入条件、技术及商务需求等	投标人意见或建议			提出意见或建议的理由	
集中采购机构受理人： _____ 受理日期： _____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梅市公资采字[2020]第 G01 号

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论证稿)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日期：2020 年 1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1-1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2-1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	3-1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4-1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5-1

温馨提示

一、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投标/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报价供应商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3 个工作日转账。

三、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请登录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mzggzy.meizhou.gov.cn/TPFront/>进入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进行项目参加。

四、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五、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六、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七、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八、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九、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参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后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梅州市人民医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采购项目编号：梅市公资采字[2020]第 G01 号

二、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1523 万元，包组一：958 万元/年；包组二：565 万元/年。服务期为 1 年。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1. 项目内容：卫生保洁服务

2. 详细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五、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六、供应商资格：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1 月、12 月、2020 年 1 月缴纳税收和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5、已在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进行项目参加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项目参加成功网页截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七、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20 年 月 日至 2020 年 月 日登录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mzggzy.meizhou.gov.cn/TPFront/> 进入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体化平台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进行项目参加，系统详细操作请点击网站内“首页->服务指南->政府采购-> 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含投标人注册入库、投标报名、交纳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免费自行下载。

八、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月 日下午 15：00（注 2020 年 月 日 14：30 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梅州市彬芳大道 32 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三室。

十、开标评标时间：2020 年 月 日下午 15：00 开始。

十一、评标地点：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三室。

技术支持电话：0753-2188897

（工作时间：上午 08：30-12:00、下午 14:30-18:00）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姚先生

电话：0753-2265089

传真：0753-2259198

联系地址：梅州市彬芳大道 32 号

邮编：514021

采购人联系人：管先生

电话：0753-2208586

传真：0753-2208586

联系地址：梅江区江北

邮编：514000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1 月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概况

梅州市人民医院卫生保洁服务包括院总部、广梅院区、泰康院区、扶大院区、客天下院区、御花苑宿舍、金友楼宿舍等，总面积为 264331.36 m²，服务期一年，分为 ICU（含新生儿科）、手术室、医疗用房、其他用房、公共区域五类保洁区域。本项目分为 2 个包组，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所有条款适用于所有包组，投标人须以包组为单位对包组内的所有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投标的都被视为无效投标。包组一的中标候选人不获得包组二的中标候选人资格，一个投标人只能中一个包组。

二、采购项目要求

2.1、服务范围：

（一）包组一服务区域：

黄塘河西面的区域（3 号楼、5 号楼、6 号楼、8 号楼、9 号楼、12 号楼、13 号楼、C 区停车场、D 区停车场、室外区域）。总面积如下：ICU（含新生儿科）面积 5332 平方米，手术室 7644.5 平方米，公共区域 50000 平方米，医疗用房 78379.47 平方米。

（二）包组二服务区域：

黄塘河东面的区域（1 号楼、2 号楼、10 号楼、11 号楼、15 号楼、综合楼）、广梅院区、泰康院区、扶大院区、客天下院区、御花苑宿舍、金友楼宿舍）。总面积如下：ICU（含新生儿科）面积 320 平方米，手术室 539.5 平方米，公共区域 55000 平方米，其他用房：14354.39 平方米，医疗用房 52761.5 平方米。

2.2、项目要求：

（一）基本要求。

1、包组一人员数量要求不少于 219 人，包组二人员数量要求不少于 116 人。中标人必须为每个卫生员提供全新冬夏服各两套。

2、配备专业的清洁工具、清洁物料均由中标人提供。在合同期开始前配备齐全，由医院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3、中标人需自行配置办公桌、椅、空调等办公用品。

4、抹布、地拖必须由中标人统一收运、清洗、消毒。在院内清洗、消毒，必须向医院缴交水电费。如医院无法提供场地，在院外租赁场地清洗，排污必须达到环保标准。

5、承包范围内楼宇外墙、高层外玻璃每年清洗二次。

6、承包范围内疏通、吸粪、吸淤泥。

7、中标人设管理岗，落实内部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处罚失职违规人）。

（二）包组一、包组二清洁工具、清洁物料要求。

清洁工具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用途	数量	备注
1	全自动洗地机		洗地	10 台	
2	扫地车		室外清洁	4 台	
3	商用吸尘器	3kw 以上	室内清洁	10 台	
4	洗衣机		清洗消毒抹布、拖把头	10 台	
5	烘干机		烘干抹布、拖把头	10 台	
6	进口抛光机		地面保洁	1 台	
7	手提式擦地机		地面保洁	10 台	
8	吹风机		公共卫生间必备		
9	高压水枪机	100Bar 以上	冲洗地板	6 台	
10	高压水枪机	200Bar 以上	清理顽固污渍	6 台	
11	移动电缆盘	50 米	洗地	10 盘	
12	电动高位梯	10 米以上	高位清洁	3 台	
13	铝人梯		高位清洁	10 个	
14	多功能清洁车		室内卫生放置工具	150 辆	
15	榨水车（单桶、双桶）		地面清洁	每个科室	
16	防滑标示牌		警示	200 个	
17	清洁作业围蔽带		安全措施	常备	
18	湿拖把手（金属柄）		拖地	按院感要求提供	
19	拖把头（蓝、白、杂色）		拖地		
20	垃圾铲（蓝、白、杂色）		地面保洁		
21	长柄扫帚（蓝、白、杂色）		地面保洁		
22	小圆桶		抹台、床、椅子		
23	双格桶		玻璃清洁	150 个	
24	地面刮水器		地面保洁	150 个	
25	玻璃刮（单面、双面）		玻璃清洁	150 个	
26	尘推罩		地面保洁	按院感要求提供	

27	伸缩杆（金属柄）	10 米以上	高位清洁	30 个	
28	伸缩杆（金属柄）	6 米	高位清洁	30 个	
29	平板车		运送杂物	10 辆	
30	耐酸碱喷壶		盛放药剂	170 个	
31	百洁垫（3M 17#）		地面清洁	按院感 要求提 供	
32	洁厕及拖架		厕所		
33	百洁布		清洗消毒		
34	钢丝球		清洗消毒		
35	喷壶		玻璃、墙面保洁		
36	铲刀		地面保洁		
37	手套（黑色）	加厚防水	加厚防水		
备注：以上为最低清洁工具要求，如达不到院感及清洁要求需增加工具，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费用。					

清洁物料

序号	物料名称	型号规格	用途	数量	备注
1	消毒杀菌清洁剂	500g/包	清洁消毒	按院感 要求提 供	
2	专业全能清洁剂	4L/桶	清洁地面		
3	洁尔亮	500ML/支	强力去污		
4	静电除尘牵尘剂	4L/桶	配合推尘使用		
5	不锈钢保养剂	4L/桶	不锈钢保养		
6	不锈钢油（亮光剂）	4L/桶	不锈钢保养		
7	不锈钢除锈剂		不锈钢除锈		
8	洁厕剂	20kg/桶	厕所保洁		
9	洗衣粉	10kg/包	清洁用		
10	洗洁精	20kg/桶	清洗		
11	肥皂	250g/块	清洗		
12	玻璃清洁剂		玻璃清洁		
13	黑色垃圾袋		盛放生活垃圾		
14	长毛巾（白色）				
15	方巾		一床一巾		
16	口罩				
17	帽子				
18	盘香、香品球、香架		厕所除异味		
19	消毒泡腾片				
20	酒精 75%				
21	抗菌洗手液				
22	新手消毒液				

备注：以上为最低清洁物料要求，如达不到院感及清洁要求需增加清洁物料，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费用。

(三) 包组一、包组二考核标准

卫生保洁服务质量考核标准（病房）

范围	清洁内容及时间安排			标准	扣分
	日程	周程	月程		
阳台、走廊、电梯间	扫、拖地板各一次、检查并除去墙身污渍、杂物。	刷洗地板、墙身、抹阳台围栏	擦天花、灯饰一次，清理墙边角一次	洁净、无污渍	
窗户、窗框、窗沟、镜面	检查并抹去手印、污渍	整体清洁一次，玻璃用玻璃水抹洗一次。	不锈钢装饰上油 1 次	洁净、无污渍、光洁明亮	
病房门、卫生间门、阳台门	门把手清洁消毒一次，随脏随擦。	所有门整体抹洗消毒一次		洁净、无积尘、无污渍	
病区（包含病房、办公室、处置室、换药室等医疗用房）	地面一拖二扫，卫生间冲洗三次，随脏随清洁。	整体清抹一次	擦天花、灯饰一次，清理墙边角一次	洁净、无积尘、无污渍	
值班室、更衣室、学习室、保管室等	地面清洁一次	整体清抹一次	擦天花、灯饰一次，清理墙边角一次	洁净、无积尘、无污渍	
病床、床头柜、设备带及呼叫器	病人出院后彻底清洁、消毒，随脏随擦。	按消毒标准湿擦每周擦一次。		洁净、无积尘、无污渍	
房内床头柜、其他家具	用含氯消毒水一床一巾抹表面一次	清理家具靠墙面及地面的卫生死角		洁净、无污渍、无积尘	
电视机、饮水机、空调、冰箱等电器。	用消毒半干湿布抹一次。		立体清洁 1 次	洁净、无污渍、无积尘	
窗帘、床帘			窗帘、床帘每季度拆洗一次，送至洗衣房清洗，清洗后取回安装。特殊情况随脏随处理	洁净、无污渍、无积尘	
治疗车、病历车、抢救车	表面清抹一次	立体保洁一次		洁净、无污渍、无积尘	

污物间	随时清理、整理室内污物及其他物品，清洁、消毒三次以上。	抹擦天花、灯饰一次，清理墙边角一次。用不锈钢水抹不锈钢器具一次	立体（天、地、墙、器具）彻底清洁 4 次	无异味、洁净、无污渍、无积尘	
打开水	每个病床打两次开水，并及时补充。				

备注：日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 1 分/项/次，未执行扣 2 分/项/次；周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 2 分/项/次，未执行扣 4 分/项/次；月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 3 分/项/次，未执行扣 6 分/项/次。

卫生保洁服务质量考核标准（室内区域）

范围	清洁内容及时间安排			标准	扣分
	日程	周程	月程		
首层地面	全面扫地二次、用全能水兑清水拖抹二次，工作时间每两小时洗地机清洗一次，不断保持巡扫。	用皂液抹 1.5 米以下低位墙身、地脚线		保持清洁、光洁明亮、无灰尘、脚印、无水迹	
大门外地面	全面扫地三次、不断保持巡扫	用清洁剂冲洗三次	地面用洗地机、吸水机清洗并吸干 1 次	无砂泥、无污渍	
玻璃	用玻璃水清抹一次		不锈钢装饰上油 1 次	无水印、晶莹透亮、无蜘蛛网	
显示屏幕	鸡毛扫清扫一次	抹不锈钢框架一次	不锈钢框架上油 1 次	无手印、无尘、无污渍	
所有柱身、抛光砖墙身	打扫一次、保持墙面光泽	抹洗一次		无尘、有光泽	
各层玻璃窗	检查并抹去手印、灰尘、污渍一次	用玻璃水抹洗 1 次	铝合金框彻底保洁 1 次	无手印、无尘、晶莹透亮	
宣传栏、展示柜	清抹一次		不锈钢装饰上油 1 次	无手印、无尘、无污渍	
指示牌、标牌、消防栓或箱的表面、天花板等		清抹一次	铝合金框彻底保洁 1 次	洁净、无污渍、无积尘，干净明亮	
电梯	垂直电梯轿厢每天上午、中午上班前湿抹一次。	用不锈钢剂抹电梯钢器部分、吸尘机	不锈钢装饰上油 4 次	无手印、无污渍、无积尘和垃圾，钢器有	

			吸梯口边槽位		光泽	
楼梯	全面拖抹一次，扫阶梯灰尘一次，全面抹擦栏杆一次，不断保持巡扫	刷洗地板、抹竖杆、基台脚台、扶手玻璃，随脏随清洁	不锈钢装饰、扶手上油 2 次	无烟头、杂物、灰尘、污渍、蛛网		
收费处	消毒水抹柜台、检查并抹去玻璃上手印、污渍	不锈钢拉闸清洁、上油一次		无灰尘、无污渍、无碎纸杂物、蛛网		
候诊椅	抹候诊椅一次	彻底清洁椅底一次	金属五金件彻底清洗干净	无洁净、无污渍、光洁白亮、无碎纸杂物尘、无渍		
各层地面	扫地三次、消毒水全面拖地一次（突发情况随时处理）、用清水拖抹二次、工作时间每两小时用吸尘地推推抹地面、不断保持巡扫保洁	用皂液及清水抹地脚线	大厅地面用洗地机、吸水机清洗并吸干 2 次	洁净、无污渍、光洁白亮、无碎纸杂物		
天面	每天巡查扫沟渠、设备层管井、管道、通风口。	全面清扫沟渠、设备层管井、管道、通风口。	用玻璃水抹洗玻璃门窗等	无垃圾、积尘，沟渠无青苔、保持通畅		
各层诊室、办公室及其他工作区域	用清水抹办公桌椅、窗台、擦洗洗手盆二次；电脑、电话、仪器等表面在医技人员指导下断电后用半干湿布抹二次	天花清抹一次	铝合金门窗框彻底保洁 1 次	洁净、无污渍、干爽		
房间门、柜台	抹锁头、门、挂号台及周围部位一次，（急诊早、晚各一次）	用消毒水抹挂号台、房门二次	不锈钢装饰上油 1 次	无尘、无污渍、大理石面有光泽		
出风口、灯罩		抹去灰尘、污渍一次	含氯消毒水抹洗（不拆洗）	洁净、无污渍		
公共卫生间、	墙身、门	清抹一次	含氯消毒水抹洗二次	铝合金门窗框彻底保洁 1 次，不锈钢装饰上油 1 次	无尘、无污渍	

清洗房	蹲厕盆、坐盆	用含氯消毒水（浓度500mg/L）、洁厕灵擦洗6次以上，并随脏随扫			无异味、无污渍、光洁	
	尿盆、水阀	用含氯消毒水（浓度500mg/L）、洁厕灵擦洗大小便器6次以上，并随脏随扫			无臭味、保持洁亮	
	污水池	擦洗并清除砂泥			无砂泥、无污渍	
	地面	用清水冲洗6次以上并拖干，随脏随扫			保持干爽、无污渍	
	隔板	含氯消毒水（浓度500mg/L）抹洗一次。			洁净、无污渍	
	天花板、不锈钢边框	检查并抹去手印、灰尘、污渍	不锈钢上油一次		洁净、无污渍、有光泽	
	洗手台、盆	清洗二次，随脏随抹			洁净、无污渍	
	玻璃、镜面	清抹4次以上			洁净、无污渍、水迹、晶莹透亮	
其他	所有通道、诊室、办公室垃圾	及时清倒各室、各通道垃圾、更换胶袋，每天不少于4次			无垃圾爆满、无痰渍、无污渍	
	垃圾桶	清洗并消毒垃圾桶一次			洁净无臭味、无污渍、光洁明亮、桶盖摆放端正	
	茶水间	抹台面一次、扫拖地面各一次。及时冲水、换水		立体（天、地、墙、器具）彻底清洁4次	无积尘、无茶渍、无积水、常备水	
	电器、开关	用消毒半干湿布抹一次	立体保洁1次。		洁净、无污渍、无积尘	
	污物间	医疗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打包，并送到指定的收集点；随时清理、整理室内污物及其他物品，清洁、消毒三次以上	抹擦天花、灯饰一次，清理墙边角一次	立体（天、地、墙、器具）彻底清洁4次	无积渍、物品摆放整齐	

备注：日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1分/项/次，未执行扣2分/项/次；周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2分/项/次，未执行扣4分/项/次；月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3分/项/次，未执行扣6分/项/次。

卫生保洁服务质量考核标准（室外区域）

范围	清洁内容及时间安排			标准	扣分
	日程	周程	月程		
各门岗	打扫门岗内地面、检查并抹去玻璃、墙身灰尘、污渍	抹洗玻璃1次	抹洗铁门通花	无明显灰尘、无渍	
不锈钢门、拉闸	检查并抹去浮尘、污渍		抹洗2次上油1次	无明显灰尘、无渍	
外围栅栏	检查并抹去污渍、油渍		擦洗一次	无明显灰尘、无渍	
广场、道路、连廊	打扫地面两次，30分钟巡扫一次	冲洗地面、低位外墙，抹柱身，不锈钢扶手、装饰用不锈钢剂抹一次，沟渠清理1次。	不锈钢上油1次	目视50m ² 无纸屑杂物3处、无痰渍、烟头3处（个）	
花基台	打扫一次	冲刷一次		无杂物、无污渍	
水池	检查水面并捞走浮物	清洗水池	换水一次	水面无浮物、水池壁及底无渍	
休闲台椅	打扫一次，擦洗一次			无尘、无污渍	
路灯、花草灯	检查并抹去污渍	抹2米以下部分及花草灯	抹洗路灯罩一次	无尘、无污渍	
明沟渠	清理渠内垃圾一次	冲洗一次		无垃圾、烟头	
指示牌、宣传栏	检查并抹去浮尘、污渍	立体抹洗一次			
其他	消防龙头	打扫一次		抹洗一次	无尘、无污渍
	垃圾站场	打扫、冲洗好垃圾场及周边环境，消毒三次并做好记录		立体保洁4次	无垃圾外泻、无油污、无血迹
	垃圾桶	清倒垃圾3次以上，并清洗桶（篓）一次		立体保洁2次不锈钢上油2次	整洁，无垃圾暴满

备注：日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1分/项/次，未执行扣2分/项/次；周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2分/项/次，未执行扣4分/项/次；月程项目未达到标准扣3分/项/次，未执行扣6分/项/次。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须就承包项目进行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费用、节假日加班费用、

服装费、清洁工具及清洁物料、外墙清洗、疏通、吸粪、吸淤泥、管理费用、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其他费用等一切费用。

2、投标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非本项目要求的其它内容除外）。

3、报价不高于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且不低于成本价。

四、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

1、每月卫生保洁服务费用=年包干费用÷12-考核扣除费用。

2、中标人于次月 10 号前开具合法、合规的有效票据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有效票据后 25 个工作日内将款项划付到中标人账户。

3、采购人对卫生保洁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当月考核评分低于 90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总额 3%；低于 80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总额 15%；低于 70 分的，扣除当月服务费总额 50%；同时终止(该服务期) 卫生保洁服务合同。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梅州市人民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梅州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2.3 “集中采购机构”是指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4 合格的投标人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0 月、11 月、12 月缴纳税收和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10) 已在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项目进行项目参加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项目参加成功网页截图）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不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5、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个日历天。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通知集中采购机构。集中采购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集中采购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参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集中采购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集中采购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集中采购机构确认。

8.3 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集中采购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当时已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投标语言及计量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1.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且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修改。对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5 报价应包括运输、搬运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13. 备选方案

13.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4. 联合体投标

14.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的截止期

18.1 投标的截止时点为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八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七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9.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20.3 如果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集中采购机构概不接收。

20.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20.5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

21.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2. 开标

22.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代表须到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集中采购机构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2.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评标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招标文件论证的；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三)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四)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

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五）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4.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4.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权值等。

25.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①、资格性检查；②、符合性检查；

1、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3、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

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5、投标人数必须达到法定人数，否则作废标处理。

(二) 比较与评价

1、商务评价；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商务评审表》；

2、技术评价；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技术评审表》；

3、价格评估；将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1)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a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b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对投标服务的关键、主要设备，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响应性投标处理；

e 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3) 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如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B、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方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4) 如提供监狱企业产品则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后，可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5) 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则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或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而中标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集中采购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6%

注： 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相关声明函。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的，扣 2%；达到 50%—75%的，扣 3%；达到 75%以上的扣 5%(说明：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作价格扣除)。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不含 25%，下同)，扣 1%；达到 25—50%的，扣 2%；达到 50%—75%的，扣 3%；达到 75%以上的扣 5%。

4、综合比较与评价

包组一、包组二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	40%	2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总和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乘以权重并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商务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 定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3 中标人确定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4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本项目每个包组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且排列第一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包组一的中标候选人不获得包组二的中标候选人资格，一个投标人只能中一个包组。

六、质疑、投诉

27. 质疑

2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参加项目并获取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3)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7.2 质疑联系人：姚先生

电话：0753-2265089；传真：0753-2259198；

地址：梅州市彬芳大道32号；邮编：514021

28. 投诉

28.1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28.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梅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梅州市嘉应中路 18 号

电 话：0753-2122128 ； 邮 编：514021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采购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中标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元（¥ _____ 元）。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_____。
2. ……
3.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_____ 年 _____ 月至 _____ 年 _____ 月止。

五、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

1、中标人于次月 10 号前开具合法、合规的有效票据送至招标人，招标人在收到有效票据后 25 个工作日内将款项划付到中标人账户。

2、卫生保洁服务质量考核为科室考核，当月考核评分低于 90 分，扣除当月科室区域服务费总额 3%；低于 80 分，扣除当月科室区域服务费总额 15%；低于 70 分的，扣除当月科室区域服务费总额 50%；同时终止（该服务期）卫生保洁服务合同。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 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__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四、技术部分
- 五、价格部分

注：1.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1.1 投标函
- 1.2 开标一览表
- 1.3 投标明细报价表

2.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标明正、副本），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梅州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 /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致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项目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_____份。

- 1、封面
- 2、自查表；
- 3、资格性文件；
- 4、商务部分；
- 5、技术部分；
- 6、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2.2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_____）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
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

- 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等。
-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等。
-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2017 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三)、拟任执行管理及其他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 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社保证明文件中必须有企业名称、人员姓名、购买时间及社保部门印章）。

3.2 诚信投标承诺书

为维护梅州市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本投标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三、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中标或成交资格。

六、不以伪造、变造投标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或成交资格。

七、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他方式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积极配合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本投标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监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3.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

1. 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

1. 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按采购项目内容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采购项目概况		
2	采购项目要求		
3	报价要求		
4	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		
...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技术服务方案

服务计划及实施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服务和专业优势。

技术服务方案部分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 1) 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
- 2) 机构设立（包括人员、设备配备）及运作流程；
- 3) 质量管控、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
- 4) 本项目项目管理人员的资质和经验；
- 5) 服务人员专业培训和管理
- 6) 设备设施情况
- 7) 应急服务预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组号：__

卫生保洁服务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费用、节假日加班费用、服装费、清洁工具及清洁物料、外墙清洗、疏通、吸粪、吸淤泥、管理费用、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其他费用等一切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2、此表总报价为一年服务的合计金额。

3、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4、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_____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三年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技术评审表（包组一、包组二）

投标单位：

评委签名：

序号	评审项目	单项分值	评审内容	打分
1	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	5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项目提出适合医院后勤的专业管理模式及提出并承诺的配套措施，且具有合理性、可行性，突出专业性进行比较。</p> <p>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均针对性强、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得 5 分；</p> <p>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均制定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基本合理、操作性一般，得 3 分；</p> <p>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均制定差、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科学合理且操作性不强，得 1 分；</p> <p>没提供配套措施不得分。</p>	
2	机构设置（包括人员、设备配备）及运作流程	5	<p>根据投标人机构设置方案、运作流程及管理方式进行比较：</p> <p>机构设置方案（包括人员配备）、运作流程及管理方式均制定详细、针对性强、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得 5 分；</p> <p>机构设置方案（包括人员配备）、运作流程及管理方式均制定较详细、针对性一般，合理且操作性一般，得 3 分；</p> <p>机构设置方案（包括人员配备）、运作流程及管理方式均制定不详细、针对性差，合理且操作性差，得 1 分；</p> <p>没提供人员及设备配备情况不得分。</p>	
3	质量管控、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	5	<p>结合对本项目的特点，制订的质量管控、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比较。</p> <p>质量指标、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完善、合理且操作性强，得 5 分；</p> <p>质量指标、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均制定较详细、针对性一般，合理且操作性一般，得 3 分；</p> <p>质量指标、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均制定不详细、针对性差，合理且操作性差，得 1 分；</p> <p>没提供质量指标、规章制度及档案管理不得分。</p>	
4	本项目项目管理人员的资质和经验	5	<p>根据投标人项目管理人员的学历、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经验等情况进行比较。</p> <p>对比最优得 5 分；对比次之得 3 分；对比一般得 1 分；</p> <p>注：提供以上人员在投标截止日前在投标人单位连续 3 个月（2019 年 11 月 -2020 年 1 月）以来的社保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4	服务人员专业培训和管理	5	<p>对各类人员招聘方案、招聘要求的合理性；培训计划、方式及行为规范的培训；员工录用与管理方案中的考核淘汰机制、协调关系、服务意识等进行比较。</p> <p>人员专业培训和管理方案详细及合理，得 5 分；</p> <p>人员专业培训和管理方案一般，内容较详细，得 3 分；</p> <p>人员专业培训和管理方案差，内容不详细，得 1 分；</p> <p>没提供人员专业培训和管理方案不得分。</p>	
5	设备设施情况	1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清洁工具、清洁物料配置方案（包含①清洁工具、清洁物料的种类明细、数量、品牌，②专业设备的简单性能介绍）进行评比：</p> <p>方案内容齐全、清晰合理且具有针对性，优于招标文件需求的得 10 分；</p> <p>方案内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得 5 分；</p> <p>方案内容能基本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得 3 分。</p>	
6	应急服务预案	5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预案流程、可操作性进行比较。</p> <p>应急服务预案流程详细及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5 分；</p> <p>应急服务预案流程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3 分；</p> <p>应急服务预案流程差，可操作性差得 1 分；</p> <p>没提供应急服务预案方案不得分。</p>	
合计			40 分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商务评审表（包组一、包组二）

投标单位：

评委签名：

序号	审查项目	单项分值	评审标准	打分
1	合同履行能力	12	根据投标人合同履行能力情况，进行综合打分：合同履行有保障，企业诚信度高，得 12 分； 合同履行较有保障，企业诚信度较高，得 8 分； 合同履行能力一般，企业诚信度一般，得 4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无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2	同类项目经验	10	考核投标人 2017 年至今承担的同类业绩经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及验收报告（无验收报告的可提供用户意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若合同中未显示合同金额，需提供用户出具的合同金额证明。	
3	服务评价	12	根据投标人 2017 以来的项目，获得项目业主正面评价（优秀或满意），每提供一份项目的正面评价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 （注：提供合同甲方或者甲方项目主管部门盖章的评价文件，不提供不得分。）	
4	管理体系认证	6	投标人具有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 1、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3、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合计			40 分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符合性审查表

评委：_____

评议内容	投标人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 90 天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格式和签署及盖章要求					
投标价格是否固定唯一的					
商务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报价是否在预算内 (包组一：958 万元；包组二：565 万元)					
投标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或可能影响服务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没有其它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结论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合格；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单位审查人：_____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年度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11月、2019年12月、2020年1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5、已在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项目进行项目参加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项目参加成功网页截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独提供书面声明函）。					
结论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合格；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质 疑 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